

葛荣晋文集

第三卷

Selected Works of
Ge Rongjin

—
葛荣晋
著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葛荣晋文集

第三卷

— 葛荣晋 著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目 录

中国哲学范畴导论

自 序.....	3
第一章 导论.....	6
第二章 元气	16
第三章 精气	36
第四章 太极	42
第五章 道	58
第六章 理和气	75
第七章 有和无	90
第八章 道和器.....	115
第九章 体和用.....	133
第十章 动和静.....	151
第十一章 一和两.....	159
第十二章 渐和骤.....	170
第十三章 形和神.....	180
第十四章 心和物.....	193
第十五章 名和实.....	218
第十六章 格物和致知.....	240
第十七章 知和行.....	259

2 葛荣晋文集（第三卷）

第十八章 参验和真知·····	281
第十九章 性和情·····	292
第二十章 义和利·····	317
第二十一章 中庸（中和、中道）·····	334
第二十二章 古和今·····	350
第二十三章 理和势·····	364
第二十四章 经和权·····	372
第二十五章 天和人·····	382
第二十六章 力和命·····	399
附录 历代中国主要哲学家生卒年表·····	415

中国哲学 范畴导论

自序

奉献在读者面前的这部《中国哲学范畴导论》，是近年来海峡两岸文化学术交流与合作的结晶，也是我近三年对哲学范畴研究的新成果。

世界上任何民族的哲学思想体系，都是由一系列的哲学概念和范畴所构成。不同类型的哲学体系，有不同的哲学范畴体系。中国哲学既不同于印度哲学，也不同于西方哲学，它有一套独特的哲学范畴体系。所以，我们研究中国哲学史，只有全面深入地剖析中国哲学范畴的本来含义及其演变过程，才能真正理解和把握不同哲学家及其哲学体系的真实内容。任何试图以西方或者印度哲学模式来剪裁中国哲学的尝试，都是一种错误的做法。

1978年5月，我在总结多年从事中国哲学史教学与研究成果的基础上，突破传统的思维模式和研究方法，以中国哲学范畴体系为框架，从历史和逻辑相结合的新角度，撰写了《中国哲学范畴史》。这是中国大陆近几十年来出版的第一部较为系统的哲学范畴史的学术专著，填补了中国哲学史研究领域的一项空白。这部专著出版后，在国内外学术界引起了强烈的反响和较高的评价。它不但荣获了1978年第二届北方十五省市自治区社会科学优秀图书奖和1988年中国人民大学优秀科研成果奖，而且在大陆的许多报纸杂志上也发表了热情洋溢的书评，称赞它是一部“带有方向性意义的力作，为中国哲学史园地又增添了一株奇葩异卉”，肯定这部著作是一次“成功的开拓”，“是一种高层次的綜合的史论結合的研究”。同时，在台湾的同仁中，这部著作也得到了充分的肯定。这部书稿出版后，它很快地被介绍到世界各国，并且也得到了较高的评价，如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教授陈荣捷

先生认为《中国哲学范畴史》“考据精详，实是此题上乘之作”；英国牛津大学麦穆伦先生认为它“对于所有研究中国哲学的学者，不但是一个很好的向导，而且是有很大的贡献”。这些热情的赞语，既是对我多年辛勤劳动的肯定，又是对我继续从事哲学范畴史研究的一种鼓励。我深知这部专著只是中国哲学范畴史研究的初步尝试，还存在着这样或那样的缺点和不足之处，有待进一步深入研究和不断完善。于是，我产生了在这部书稿的基础上，重新写一部中国哲学范畴史研究的专著的想法。但是，由于教学和科研任务过重，一直无暇顾及，故而未能动笔写作。

1989年10月，在北京举办的“孔子诞辰二千五百四十周年纪念与学术讨论会”上，我拜见了我国台湾地区《国文天地》杂志社社长林庆彰教授和丛书主编李光筠先生。在此之前，我虽然在《国文天地》上发表过文章，彼此之间也通过信，但是未曾见过面。在会上，我们交流了海峡两岸的学术和文化，他们诚恳地建议我在台湾出版《中国哲学范畴史》。为了促进海峡两岸的学术交流，增进海峡两岸人民的友谊，我欣然接受了这一建议。

从1989年10月起，我便暂时放下了手头的其他书稿的写作，集中精力整理资料，重新构思提纲，撰写了《中国哲学范畴导论》。这部专著虽然吸取了《中国哲学范畴史》的成果，但也有重大的区别：首先，从中国哲学范畴体系的完整性出发，我补写了第一章“导论”、第八章“道和器”、第九章“体和用”、第十四章“心和物”、第十五章“名和实”、第二十一章“中庸（中和、中道）”。这六章，是我近三年从事哲学范畴史研究的最新成果。其次，我不仅补写了新章，而且在原有章中，补充了近年来收集到的新资料，特别是中国近现代部分资料，从而克服了详古略今的缺点。再次，修正了原书内容和体例中的一些错误。既包括引文出处、体例不一、错字漏句和标点符号之误，也包括某些不妥的观点和已经过时的看法。复次，调整了全书的逻辑结构。根据“天人关系”这一主线和框架，我把“天和人”“力和命”这两对反映天人关系的哲学范畴放在人道范畴之后，由天道到人道再到天人合一之道，使书稿的逻辑结构更趋合理，更臻严密。在某章节中，也合理地调整了一些段落。最后，在文风上，删除了某些生硬的概念和词句，使文章更加朴实，更加通畅，增强了本书的可读性。总之，这部专著比《中国哲学范畴史》，在数量上增加了1/3以上，在质量上

也有较大的提高，所以，我把这部专著命名为《中国哲学范畴导论》。

这部著作在学术水平上虽比《中国哲学范畴史》前进了一步，但我仍不满意。有些哲学范畴如阴阳、五行、形上形下、常变、神化、天理人欲、道心人心、诚明、敬静等，本来应该补写进去，但是因时间仓促或资料准备不足，只好以后再补写了。

在本书的撰写过程中，对近年来海峡两岸的范畴史研究成果也有所吸取和采用，特别是张岱年教授的《中国哲学大纲》一书，对我启发尤大，这是我应该加以说明的。

本书能够在我国台湾出版发行，完全得力于林庆彰教授和李光筠先生的热情支持。如果没有《国文天地》杂志社同仁的帮助，这部书稿是难以同读者见面的。在此，向他们谨致谢忱！如果本书的出版能够有助于促进海峡两岸的学术交流，有助于弘扬祖国的传统文化，我愿足矣！

本书虽然试图对中国哲学范畴体系的演变及其发展规律作出分析，但由于我的水平所限，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敬希同仁和读者批评指正。

1990年4月20日于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静园

第一章

导 论

近几十年以来，中国哲学史的研究工作，已经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但是，随着研究工作的深入发展，人们已不再满足于“两军对垒”和“列传式”的研究，要求从研究中国哲学范畴史入手，揭示和把握中国哲学思想发展的内在逻辑和客观规律，把哲学史研究与认识论研究结合起来，开创中国哲学史研究的新局面，加速中国哲学史的进一步科学化，这不但是时代的呼声，也是当前中国哲学史工作者的迫切要求。

开展中国哲学概念、范畴的研究，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体现为以下四点。

（一）研究中国哲学概念、范畴的发展历史，是揭示中国哲学思想发展的内在逻辑和客观规律的根本途径。研究中国哲学史的根本目的，并不是简单地陈述中国历史上出现过的哲学家及其哲学观点，生硬地用“两军对垒”范式去剪裁中国哲学，而是通过他们去揭示中国哲学思想发展的客观规律。哲学是一种抽象的理论思维，而理论思维是由一系列的概念、范畴以及由它们形成的命题和推理所构成。从哲学思想发展的内容来看，哲学史就是哲学概念、范畴发展的历史，就是哲学概念、范畴的提出，概念、范畴的内涵和外延的不断丰富、不断发展的历史。我们研究中国哲学史，就是研究哲学概念、范畴为何提出的，它们的内涵又是如何由贫乏到丰富、由朦胧到清晰、由简单到复杂、由抽象到具体、由不完整到比较完整的深入发展过程。只有通过这样具体的分析和研究，才有可能真正揭示中国哲学思想的发展规律和内

在逻辑。否则，只能是一句空话。

（二）研究中国哲学范畴史，有助于总结人类理论思维的经验教训，有助于提高我们的理论思维能力。理论思维只是一种天赋的能力。这种天赋能力必须加以发展和锻炼，而为了进行这种锻炼，除了学习以往出现的哲学体系及其范畴逻辑结构，直到现在还没有别的手段。而以往任何哲学体系及其范畴结构都是人类认识世界过程中的一些小阶段，是帮助我们认识和掌握自然现象之网的网上纽结。人类理论思维经验教训包括两方面的内容：一是人们在认识客观世界时，一个正确的哲学认识是怎样形成和发展的；二是人们在反映客观世界时，在哪些情况下容易失足而陷入谬误，真理和错误在什么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等等。要总结这些理论思维经验教训，离开对哲学概念和范畴的研究和分析，是无法进行的。只有对以往的哲学体系及其概念、范畴的内涵、诸范畴之间的关系以及前后发展的逻辑联系等，进行深入地解剖，才能从中吸取宝贵的理论思维经验教训，从而锻炼和提高我们的理论思维能力。

（三）研究中国哲学范畴史，是揭示中国哲学的特点的重要方法。黑格尔在《哲学史讲演录》中说过：“既然文化上的区别一般的是基于思想范畴的区别，则哲学上的区别更是基于思想范畴的区别。”西方从亚里士多德的《范畴篇》到黑格尔的《逻辑学》有一套自己的哲学概念和范畴体系。印度哲学也有它自己的一套哲学范畴体系。植根于中国社会土壤中的中国哲学，也有独特的一套哲学概念和范畴体系。中国哲学概念和范畴，有些是西方和印度哲学所没有的，如“气”“道”“太极”等；有些虽表面相似而含义却大不相同，如“神”这一概念，西方是指人格的上帝，而中国哲学中所谓神则主要是指自然界神妙的变化，即“阴阳不测之谓神”。即使同一哲学概念和范畴，也有不同的理解，如对“佛性”这一概念，印度佛学理解为“本净”，而中国佛学则理解为“本觉”。中国哲学固有的概念和范畴，除了少量吸收和改造了印度哲学和西方哲学的概念外，基本上是独立地发展起来的，它具有鲜明的民族特点。所以，我们不能简单地用外国哲学概念、范畴去套，更不能随意加以主观类比。只有结合中国社会发展的特点，深入地分析中国哲学范畴的内涵，解剖中国哲学范畴体系的内在逻辑结构，把握它们的历史发展线索，才能科学地说明中国哲学所固有的特点，正确地评价中国哲学在整个人类文明史中的历史地位和作用。

（四）研究中国哲学范畴史，有助于丰富和发展现代中国哲学。中国哲学现代化的过程，就哲学领域来说，也就是现代西方哲学和中国传统哲学的优秀成果相结合的过程。只有这样，现代哲学才能深深地扎根于中国。这里有一个为人民群众所喜闻乐见的民族形式问题。只有把中国传统哲学范畴如知行、一两等，根据时代的需要，经过批判改造，加以现代诠释，才能丰富和发展现代中国哲学。这对于建设中华民族的精神文明，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研究中国哲学范畴史，我们必须坚持现代的科学分析方法。这是区别于一切古代的中国哲学范畴研究的根本分水岭。对于中国传统哲学概念、范畴的研究，并不是从现代才开始的。早在先秦时期就有韩非的《解老》篇，实际上是他对《老子》一书哲学概念的解释；东汉时期的《白虎通义》，是班固对两汉的天人感应神学目的论范畴体系的说明；南宋程端蒙的《性理字训》和陈淳的《北溪字义》等，是阐述程朱理学范畴体系的重要著作；清代戴震的《孟子字义疏证》则是一部解释明清实学的哲学概念、范畴的划时代的作品。他们对中国哲学概念、范畴的研究，虽然达到了所处时代的最高水平，但是由于他们所使用的研究方法的局限性，不可能科学地说明中国哲学范畴的演变过程。只有在中国哲学范畴史的研究中，坚持现代所提供的一切科学的方法，诸如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方法、逻辑的分析方法、历史的分析方法、历史系统的方法、比较研究的方法、宏观研究和微观研究相结合的方法、思潮和范畴相结合的方法、观点和材料相结合的方法等，才能把中国哲学范畴的研究真正引向科学化。其中，坚持历史和逻辑统一的方法，尤为重要。这是由中国哲学范畴史的研究既属史学又属哲学的这种特殊的性质所决定的。历史和逻辑相统一的方法，虽然是由黑格尔首先提出来的，但是它已成为指导中国哲学范畴史研究的一个重要原则。依据这一原则，一方面的要求是必须坚持从历史事实出发，把经济的、社会的、现实的历史过程，作为中国哲学范畴的逻辑发展的起点、根据和基础；另一方面的要求是必须善于从历史上具体的哲学矛盾运动中，抛弃外在的偶然的因素，去发现哲学概念、范畴演化的逻辑进程及其前后的必然联系，寻找出哲学发展的内在必然性。哲学发展的历史，大体上是与哲学概念、范畴的发展历史是吻合的。因此，我们研究中国哲学范畴史，首先要依据客观历史发展的基本线索，去揭示哲学范畴发展的动因，同时

也要注意揭示中国哲学范畴自身发展的内在逻辑。只有这样，才能通过对中国哲学范畴史的研究，达到认识和把握中国哲学发展的客观规律的目的。

中国哲学在其独立的发展过程中，已经形成了一套自己固有的范畴体系，这已无人怀疑。但是，中国哲学范畴体系到底是什么，却存在着不同的看法。有的学者认为，中国哲学范畴体系是用以认识和说明“存在的基本样式”的体系，认为无（道）和有（物、气）、道（太极）和器（物、气）、体（本）和用（末）、理和气（事）、心和物，是表述世界存在的范畴；静和动、常和变、正和反，是表述存在形式的范畴；形和神、性和情、知和行、能和所、名和实、天理和人欲，是表述人的存在和认识的范畴。这种看法是很有道理的，但在我看来，“究天人之际”即研究天（道）、人（道）以及二者的关系，一直是中国传统哲学讨论的中心问题，同时也是中国哲人构造中国哲学范畴体系的轴心。中国哲学史上的各种各样的辩论，大体上也是围绕这个轴心而展开的。中国哲学范畴少数是单个的，多数是成对的。根据我的研究和构想，现将中国哲学范畴体系列表如下：



上述二十五对（个）中国哲学范畴，并不是全部的中国哲学范畴，只是其中最基本、最重要的哲学范畴。这二十五对（个）中国哲学范畴，大体上可以反映出中国哲人对“天”和“人”的本质及其存在形式的认识过程。只要把这二十五对（个）中国哲学范畴的演变过程解剖清楚了，就可以把中国传统哲学对“天”和“人”的艰难、曲折的认识历程再现在我们面前。从中吸取宝贵的理论思维经验教训，对于我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是极为重要的精神财富。

从中国哲学范畴的演变过程看，我们认为中国哲学范畴至少有以下七个基本特点。

（一）中国哲学概念、范畴的客观性。概念就其抽象性来说是主观的，可是就其泉源来说却是客观的。这是说，哲学概念、范畴不是人用以整理主观经验的工具，而是人的头脑对感性材料进行多次抽象加工的产物。尽管它们仿佛远离了客观世界，实际上却是对客观事物的本质、规律的更深刻的反映。从中国哲学范畴史来看，每一个历史时期和每一位哲学家的范畴体系，都是当时人们对客观物质世界及其规律性的认识的阶段性。人们通过这些哲学概念、范畴的形成过程，不断地把握着永恒运动和发展的物质世界的普遍规律。哲学范畴的演化和人类的认识过程是一致的。

在中国哲学史上，任何一对（个）哲学概念、范畴都有其显明的时代特点。在不同的历史时期，这些哲学范畴都有其确定的客观内容。因此，要求我们必须卓绝地坚持哲学史中的严格的历史性，反对把我们所能了解的，而古人事实上还没有的一种思想硬挂到他们的名下。

（二）中国哲学范畴和社会思潮的统一性。从中国历史发展过程看，每一个历史时期，都有与该时代的政治、经济相适应的社会思潮出现；每一种社会思潮及其哲学家都有自己的哲学范畴体系，标志着人类认识的链条在不同历史时期的进程。中国哲学范畴的演变，经历了四个阶段：

（1）随着奴隶制向封建制的过渡和百家争鸣局面的出现，先秦诸子百家特别是儒家和道家，都提出了自己学派的范畴体系，如以孔、孟为代表的儒家学派，提出了太极、阴阳、中庸、诚、天和人、力和命、道和器、形而上和形而下、义和利、性和情、经和权、元亨利贞、仁义礼智、忠信孝悌等范畴。以老、庄为代表的道家学派提出了道、气、精气、有和无、

动和静、一和两、自然、无为等范畴。这是中国哲学概念、范畴的开创时期。

(2) 两汉至隋唐时期,随着汉代经学思潮的出现,除了多数继承先秦的哲学范畴外,这一时期也独立地提出了一些新的哲学概念,如元气、玄、三命、因和革等。魏晋玄学思潮的出现,标志着中国哲学范畴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更高的历史阶段。以王弼、郭象为代表的玄学家综合儒、道两家的范畴体系,并以老、庄思想为骨架构造了玄学范畴体系,诸如道、独化、自性、有和无、体和用、本和末、一和多、理和物、静和动、意和言、无心和顺物、自然和名教等,为中国哲学范畴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佛教从印度传入中国以后,由于同中国传统文化的不断结合,隋唐时期形成了中国式的佛教派别。而每一个佛教宗派都有自己独特的佛学范畴体系。这是中国哲学范畴的发展时期。

(3) 宋元明清时期,随着理学思潮的出现,理学家综合儒、道、佛三家的范畴体系,创立了以“性和天道”为中心的理学范畴体系。程、朱理学家派的范畴体系,以南宋程端蒙的《性理字训》和陈淳的《北溪字义》为代表。程端蒙根据“四书”和朱熹的《四书集注》,构成了一个完整的理学范畴体系:关于人性论的范畴有命、性、心、情、才、志等六个;关于认识论和道德观的范畴有仁、义、礼、智、道、德、诚、信、忠、恕、中、和、敬、一、孝、悌等十六个;关于人生观的范畴有天理、人欲、道(义)、利、善、恶、公、私等八个,一共三十个范畴。陈淳在其所著《北溪字义》中,列有二十六个哲学范畴,即命、性、心、情、才、志、意、仁、义、理、智、信、忠信、忠恕、一贯、诚、敬、恭敬、道、理、德、太极、皇极、中和、中庸、礼乐、经权、义利、鬼神、佛老等。从“理”又可衍为“理”和“气”,从“道”又可衍为“道”和“器”,从“性”又可衍为“天地之性”和“气质之性”,从诚又可衍为“人心”“道心”,从“太极”又可衍为“阴阳”“动静”等。以陆、王为代表的心学派,除了同程、朱相通的哲学范畴外,还独立地提出了诸如“大本”“尊德性”“易简”“顿悟”“致良知”“知行合一”等范畴。从明中叶开始,随着实学思潮的兴起和发展,以戴震的《孟子字义疏证》为代表,许多实学家虽然沿用理学概念和范畴,但是对已有的理学范畴却加以补充、改造,并赋予

它新的甚至是相反的含义。这是中国古代哲学范畴的成熟时期。

（4）近现代时期，随着西方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大量输入，出现了中国古代哲学范畴与西方传入的哲学范畴相结合的新的趋势，即以“西学”补充、修改和丰富中国的传统哲学范畴，如对太极、气、道、形和神、知和行等概念的西学化，即是最好的说明。同时，适应于近代社会革命斗争的需要，许多进步的思想家，也提出了一些新的哲学概念或范畴，诸如“以太”“进化”“突驾”“民生”等。这是中国古代哲学范畴的衰退时期，也是中国近现代哲学范畴体系的建立时期。

正因每一位哲学家和每一个历史时期的范畴体系都是当时社会思潮的产物，所以我们只有深入地解剖该时代的哲学范畴体系，才能真正认识和把握不同时代人类智慧的精华。只有把哲学范畴放在不同历史时期的社会思潮中进行考察，才能恰当地评价它们的历史地位和作用，合理地说明它们产生和发展的社会根源。

（三）中国哲学概念、范畴的层次性。从横向考察，在中国哲学史上，许多哲学概念和范畴都不是单一的，而是复合的，即包含有多角度、多层次的丰富内容。所谓哲学范畴的层次性，有两方面的意义：一是大多数的中国哲学概念、范畴的内容不是单一的，而是多种含义的。如“命”这一概念，至少包含有天命（命运）、自然（其中包括必然性和偶然性）、客观规律性等三种意义。如程朱讲的“理”至少也有三重意义，即自然规律、最高精神本体、最高道德准则等。如果只理解其中的一层含义，而忽视其他含义，则是不完全的。二是由于中国哲学是以伦理道德为中心，同时也讲本体论和认识论。所以，中国哲学的一个显著特点，是本体论、认识论和道德论的统一。这里又有两种情况：（1）本体论和道德论的统一，以为宇宙最高本体即是道德的最高准则或宇宙根源。（2）认识论和伦理学的统一，强调求知方法与修养方法的一致。所以，中国某些哲学概念或范畴往往既有本体论意义，又有伦理学意义；既有认识论意义，又有道德论意义。如朱熹说的“太极”既是最高本体，又是最高道德准则。宋代理学讲的“格物”与“致知”这对范畴，既是求知的方法，也是道德修养的方法。在宋明理学思想体系中，“心”这一范畴既有本体论意义，有认识论意义，也有道德论意义。只承认一种意义而忽视另外一种意义，都不能全面地把握

和认识中国哲学概念、范畴的特点。

（四）中国哲学概念、范畴的历史性。从纵向考察，客观物质世界是永恒运动变化的，反映客观世界的哲学概念、范畴也是不断地向前发展的。人的哲学概念并非一成不变的，而是永恒运动的、相互转化的、往返流动的。否则，它们就不能反映活生生的客观世界。从中国哲学概念、范畴的发展历史来看，每一对（个）哲学范畴都是历史的产物，有其产生、发展、鼎盛和衰亡的演变过程。在中国哲学史上，永恒不变的哲学范畴是没有的。每一对（个）哲学概念或范畴都有其存在的历史必然性，也都有其衰亡的历史暂时性。随着人类社会出现新的社会思潮或是随着人们对客观世界认识的不断深入，人们都会提出新的哲学范畴，或者修改、补充和丰富原有的旧范畴。不管是哪种形式，它们都是哲学自身的不断否定或者扬弃的过程。人类对客观世界的认识就是通过各个哲学范畴及其前后联系的这种转化，由简单到复杂、由现象到本质、由低级到高级的逐步发展过程。

既然哲学概念、范畴具有历史性或灵活性的特点，这就要求我们对中国哲学范畴的分析和研究，必须始终坚持研究中国哲学概念、范畴的历史性，它们之间的联系，以及它们的相互转化。但是，这种哲学概念的灵活性一刻也不能脱离它的客观基础。只有以实践经验和客观事实为依据，而提出新概念或者修正补充旧概念，才是概念的辩证法，否则只能是折中主义与诡辩。只有客观地应用这种灵活性，即反映物质过程的全面性及其统一的灵活性，才是真正的辩证法。

（五）中国哲学概念、范畴的两重性（矛盾性）。在中国哲学史上，几乎所有的哲学概念和范畴都具有两重性。所谓两重性，有三方面的意义：（1）是指同一哲学概念、范畴在不同学派那里有不同的理解和用法。中国历代哲学家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是在相互对立中进行的。所以哲学发展史的每一历史时期都要围绕着某些基本概念或范畴的不同解释而展开辩论，从而形成了两种根本对立的派别。（2）即使是同一派别，同一哲学家对某些哲学概念或范畴的理解也是自相矛盾的。例如，老子对“道”的理解，朱熹对“理”的说明，虽然基本倾向是超感觉、超经验的，但也包含有某些合理思想。（3）不同倾向或派别的哲学范畴是可以相互吸收、相互转化的。如汉代桓谭、王充提出的以烛火喻形神的形神概念，后来被佛学大师慧远